

股本

於本上市文件日期，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	總面值
15,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	150,000,000港元

已發行股本	總面值
105股每股0.01港元	1.05港元

緊接著分拆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股本	總面值
[編纂]	[編纂]港元

假設

上表假設海螺創業分派成為無條件，且未計及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股份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普通股，於[編纂]後與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於[編纂]完成後，股份將享有所有宣派、作出或支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以及股份附有或累計的其他權利及利益。

股本變更

本公司可通過股東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視乎情況而定)不時變更本公司股本。細則內有關股本變更的條文概要，更多資料請參閱上市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a)股份—(iii)更改股本」。

股本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公司只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而每股股份均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根據《公司法》和《組織大綱》及《組織章程》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經股東普通決議案(i)增加其法定股本；(ii)將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較高的股份；(iii)將其股份拆分為面值較低的股份；及(iv)註銷任何尚未獲購買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根據公司法的規定，由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資本贖回儲備。詳情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a)股份—(iii)更改股本」。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其總面值不得超過下列各項的總和：

- [編纂]已發行股份總面值的20%；及
- 根據本節「一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的授權購回股份的總面值。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各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新)；或
-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授權的當日。

有關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的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關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日期為●年●月●日的本公司唯一股東決議案」。

股 本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我們本身的證券，惟面值最高為於[編纂]我們已發行股份總面值的10%。

購回授權僅涉及在聯交所或我們股份所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作出的購回，且須按照上市規則進行。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上市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4.日期為●年●月●日的本公司唯一股東決議案」一節中。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各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新)；或
-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銷該項授權的當日。

有關購回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4.日期為●年●月●日的本公司唯一股東決議案」。